

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0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0年10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0年07月01日起至2020年09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新能源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41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7月31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24,303,174.8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新能源及其相关产业的优秀企业进行投资，为投资者追求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并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调整。由于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核心投资策略为股票精选策略，同时辅以资产配置策略优化投资组合的风险收益，提升投资组合回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长期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率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年07月01日 - 2020年0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69,551,911.86
2. 本期利润	787,098,091.6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06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472,294,634.2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3.349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及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08%	2.10%	8.75%	1.37%	-2.67%	0.73%
过去六个月	31.59%	1.97%	20.77%	1.12%	10.82%	0.85%
过去一年	73.88%	2.13%	18.08%	1.18%	55.80%	0.95%
过去三年	124.59%	1.91%	19.71%	1.13%	104.88%	0.78%
过去五年	258.43%	1.77%	41.44%	1.09%	216.99%	0.6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1.27%	1.74%	22.35%	1.17%	228.92%	0.5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7月31日生效，2015年8月25日开始办理申购、赎回业务。

2、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80%-95%，其中投资于本基金定义的新能源产业主题相关的股票资产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债券等）资产、现金、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按规定在合同生效后六个月内达到上述规定的投资比例。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冯明远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信达澳银先进智造股票基金、信达澳银核心科技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信达澳银科技创新一年定开混合基金、信达澳银研究优选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联席投资总监	2016-10-19	-	10年	浙江大学工学硕士。2010年9月,任平安证券综合研究所研究员,2014年1月加入信达澳银基金公司,历任研究咨询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0月19日起至今)、信达澳银精华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12月27日起至今)、信达澳银先进智造股票基金(2019年1月17日起至今)、信达澳银核心科技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8月14日至今)、信达澳银科技创新一年定开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5月29日至今)、信达澳银研究优选混合基金基金经理(2020年6月22日至今)。
-----	--	------------	---	-----	---

- 1、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任职或离任日期。
-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发生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严谨的公平交易机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对报告期内公司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

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利用数据统计和重点审查价差原因相结合的方法，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时间窗口（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对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进行了审核和监控，未发现公司所管理的投资组合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形。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出现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0年三季度，新冠疫情继续在全球蔓延。在二季度，欧洲、亚洲的疫情得到了初步的控制，但是在三季度出现了疫情的反弹。疫情总体对新兴产业的下游需求产生负面影响，我们需要等待有效疫苗的出现。

中美科技竞争在2020年越发激烈，华为成为中美的竞争焦点。美国作为全球信息技术最为领先的国家，其对全球信息产业链的控制力非常强大，中国的发展仍有漫长的路要走。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组合构成以新兴产业为主，同时配置了传统行业的公司。我们投资于半导体、电子、计算机、新能源车、装备、新材料、家电、食品饮料等领域。

展望未来，本基金管理人认为5G后应用将会蓬勃发展，我们看到facebook的新一代头盔消费者反响热烈；新能源车未来会进入千家万户，电动出行不仅仅是新能源汽车，亦包括电单车；科技一如既往得将是推动人类社会进步的动力，中国或将持续在半导体领域加大投入力度。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3.349元，份额累计净值为3.411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6.0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8.7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1,707,937,625.79	93.14

	其中：股票	11,707,937,625.79	93.1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9,185,583.77	0.31
	其中：债券	39,185,583.77	0.3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66,284,141.89	5.30
8	其他资产	156,746,291.66	1.25
9	合计	12,570,153,643.1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989,486.53	0.02
B	采矿业	22,267,311.85	0.18
C	制造业	10,382,111,440.78	83.2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7,934,106.66	0.38
E	建筑业	13,029.12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364,181,921.34	2.9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8,158,906.65	0.87
H	住宿和餐饮业	22,389.60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7,491,087.97	5.51
J	金融业	49,204,840.65	0.39
K	房地产业	4,232,665.20	0.0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160,225.16	0.0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	2,229,249.82	0.02

	理业		
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6,842,511.00	0.05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7,098,453.46	0.22
S	综合	-	-
	合计	11,707,937,625.79	93.8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25	京东方A	117,896,698	578,872,787.18	4.64
2	603501	韦尔股份	2,097,707	372,070,290.59	2.98
3	000034	神州数码	14,420,197	364,109,974.25	2.92
4	300207	欣旺达	13,415,512	357,442,220.08	2.87
5	300083	创世纪	37,624,700	351,038,451.00	2.81
6	002938	鹏鼎控股	5,674,612	324,531,060.28	2.60
7	603160	汇顶科技	1,915,055	301,219,000.95	2.42
8	000049	德赛电池	5,321,706	260,231,423.40	2.09
9	002138	顺络电子	11,010,236	249,051,538.32	2.00
10	002429	兆驰股份	39,353,342	238,051,653.56	1.9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9,185,583.77	0.31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9,185,583.77	0.3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112	歌尔转2	113,771	20,057,827.30	0.16
2	123058	欣旺转债	107,201	15,568,801.23	0.12
3	128126	赣锋转2	17,834	2,144,716.84	0.02
4	113562	璞泰转债	10,260	1,414,238.40	0.01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未参与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及相关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1) 欣旺达（300207）

欣旺达于2019年9月6日因丢失自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受到国家税务总局深圳明区税务局行政处罚。

基金管理人经分析认为，该事项不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 创世纪（300083）

广东劲胜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29日披露收到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主要内容为：“（一）未及时披露与大客户终止合作引发的重大资产减值风险；（二）年度报告未披露向公司董事及关联方支付大额业绩奖励信息；（三）以前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不充分；（四）销售货款违约金核算不准确；（五）商誉减值测试预测的部分指标缺乏合理依据；（六）年度报告未披露公司监事违反承诺的情形；（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不完整。”

鉴于该公司对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及其内容高度重视，将组织相关责任人进行自查自纠、落实整改行动与措施，并于收到决定书30日内向广东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整改报告、内部问责情况报告。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事项对公司后续发展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3) 兆驰股份（002429）

2020年1月18日，兆驰股份公告收到关于深圳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及对相关人员出具警示函措施决定的公告，主要内容有：信息披露存在遗漏事项、会计核算不规范、财务管理不完善、公司治理和内控管理存在缺陷。

鉴于上述事项发生后，该公司积极整改并积极正面回应、及时整改，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事项对公司后续发展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除欣旺达（300207）、创世纪（300083）、兆驰股份（002429）外，其余的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140,319.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4,222,360.77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93,735.59
5	应收申购款	29,289,875.7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56,746,291.6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562	璞泰转债	1,414,238.40	0.01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207	欣旺达	80,704,000.00	0.65	大宗交易流通受限
2	002429	兆驰股份	64,064,000.00	0.51	大宗交易流通受限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075,938,200.6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768,174,123.4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19,809,149.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24,303,174.80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及其他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8日